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TONE HOLDINGS LIMITED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之公佈

全年業績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3(a)	143,966	136,743
銷售成本		<u>(59,679)</u>	<u>(60,708)</u>
毛利		84,287	76,03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3,407	3,95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09	-
分銷成本		(29,229)	(27,692)
一般及行政支出		(54,014)	(53,431)
就存貨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	(1,634,615)
就應收其他賬款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9	-	(5,835)
研究及開發成本支出		(2,518)	(2,712)
財務成本		<u>(249)</u>	<u>(308)</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1,793	(1,644,601)
所得稅抵免	5	<u>644</u>	<u>713</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2,437</u>	<u>(1,643,888)</u>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算定額福利退休計劃		(882)	36,450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國外業務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5,011)</u>	<u>1,155</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u>(5,893)</u>	<u>37,605</u>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u><u>(3,456)</u></u>	<u><u>(1,606,283)</u></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經攤薄	7	<u><u>0.01 港元</u></u>	<u><u>(8.33) 港元</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666	29,931
系統及網絡開發成本		—	—
		<u>28,666</u>	<u>29,931</u>
流動資產			
存貨	8	24,227	24,163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9	26,180	32,809
現金及現金等額		83,365	71,626
		<u>133,772</u>	<u>128,59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0	39,549	33,391
合約負債		21,587	21,034
保養撥備		1,347	1,23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180	4,18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		3,016	—
		<u>69,679</u>	<u>59,841</u>
流動資產淨值		<u>64,093</u>	<u>68,75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92,759</u>	<u>98,688</u>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承擔		25,301	27,774
資產淨值		<u>67,458</u>	<u>70,91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731	19,731
儲備		47,727	51,183
權益總額		<u>67,458</u>	<u>70,9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及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品所付代價之公允價值計量。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時同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之轉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當日 或以後開始之年度報 告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的修訂	重要定義的修訂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該等修訂本原先擬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遞延，惟繼續獲准提早採用該等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關影響。迄今，董事初步認為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於相關生效日期獲採納，而除下列所述者外，有關採納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對承租人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十二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以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確認租賃負債以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對出租人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之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且以不同方式將兩類租賃入賬。該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實體可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前提早應用。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之不可註銷經營租賃承擔為2,968,000港元。本集團估計，該等承擔概無與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付款有關，並將繼續根據目前的會計模式入賬。本集團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將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對應負債，除非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於進行詳細分析後將會披露詳細影響。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a)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就向外界客戶出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收益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科技－系統銷售(包括軟件特許權)	92,961	86,547
科技－提供安裝及維護服務	29,366	27,771
	<u>122,327</u>	<u>114,318</u>
科技－系統銷售(包括軟件特許權及服務)	122,327	114,318
科技－租賃系統產品	21,639	22,425
	<u>143,966</u>	<u>136,743</u>

(b)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根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而制定之內部管理報告識別，並由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予各分類並評估其表現。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三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如下：

- 銷售文化產品 – 包括文化產品貿易之收入
- 系統銷售(包括軟件特許權及服務) – 包括銷售系統(包括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之收入)
- 租賃系統產品 – 包括租賃系統產品之收入

分類業績指各可報告分類所確認之除稅前利潤或虧損，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成本、未分配之收入及開支(如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酬等)。此乃向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方式，以供其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

有關上述分類資料呈報如下：

	科技			綜合 千港元
	銷售文化 產品 千港元	系統銷售 (包括軟件 特許權及服務) 千港元	租賃系統 產品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止年度				
收益				
對外銷售及總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92,961	-	92,961
隨時間確認	-	29,366	21,639	51,005
	<u>-</u>	<u>122,327</u>	<u>21,639</u>	<u>143,966</u>
業績				
分類業績	<u>(1,035)</u>	<u>13,243</u>	<u>2,915</u>	15,123
利息收入				1,150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利				109
財務成本				(249)
未分配開支—淨額				<u>(14,340)</u>
除稅前利潤				<u>1,793</u>

	科技			綜合 千港元
	銷售文化 產品 千港元	系統銷售 (包括軟件 特許權及服務) 千港元	租賃系統 產品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收益				
對外銷售及總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86,547	-	86,547
隨時間確認	-	27,771	22,425	50,196
	<u>-</u>	<u>114,318</u>	<u>22,425</u>	<u>136,743</u>
業績				
分類業績	<u>(1,637,348)</u>	<u>3,132</u>	<u>1,848</u>	<u>(1,632,368)</u>
利息收入				171
財務成本				(308)
未分配開支-淨額				<u>(12,096)</u>
除稅前虧損				<u><u>(1,644,601)</u></u>

	科技			綜合 千港元
	銷售文化 產品 千港元	系統銷售 (包括軟件 特許權及服務) 千港元	租賃系統 產品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計入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之金額：				
折舊	<u>63</u>	<u>6,062</u>	<u>510</u>	<u>6,635</u>

	科技			綜合 千港元
	銷售文化 產品 千港元	系統銷售 (包括軟件 特許權及服務) 千港元	租賃系統 產品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計入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之金額：				
折舊	32	7,085	1,390	8,507
就存貨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1,634,615	-	-	1,634,615
就應收其他賬款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	5,835	-	5,835
	<u> </u>	<u> </u>	<u> </u>	<u> </u>

由於該等資料並未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故並無呈列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分別按客戶及資產所在地劃分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分析載列於下表：

	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包括香港及澳門	-	-	26	93
歐洲(主要為英國(「英國」)及 德國)	<u>143,966</u>	<u>136,743</u>	<u>28,640</u>	<u>29,838</u>
	<u>143,966</u>	<u>136,743</u>	<u>28,666</u>	<u>29,931</u>

(d)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銷售總額超過10%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	<u>15,152</u>	<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客戶A作出系統銷售(包括軟件特許權及服務)收益貢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4. 折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計入一般及行政支出內)	<u>6,635</u>	<u>8,507</u>

5. 所得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英國企業所得稅抵免	(1,059)	(1,120)
–德國企業所得稅	405	407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10	–
所得稅抵免	<u>(644)</u>	<u>(713)</u>

英國企業所得稅乃以源自英國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9%(二零一八年：19%)之稅率計算。

根據德國之法規及規例，本集團須就於德國進行業務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5%(二零一八年：1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馬來西亞之法規及規例，本集團須就於馬來西亞進行業務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4%(二零一八年：24%)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以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八年：16.5%)之稅率計算。於兩年內，就香港利得稅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

6.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未派發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自報告期完結後亦未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7.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利潤／(虧損)	<u>2,437</u>	<u>(1,643,888)</u>
普通股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97,308</u>	<u>197,308</u>

就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考慮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產生之股份合併已作出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8.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原料	7,117	7,185
在製品	6,352	5,170
製成品(附註)	<u>10,758</u>	<u>11,808</u>
	<u><u>24,227</u></u>	<u><u>24,163</u></u>

附註：

- (i) 製成品包括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買賣及轉售之文化產品(包括珍貴寶石及藝術品)4,18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360,000港元)。
- (ii)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所有文化產品存於一間全球安全解決方案公司之倉庫，其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

9.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u>22,889</u>	<u>24,556</u>
應收其他賬款	9,099	14,088
減：減值撥備	<u>(5,808)</u>	<u>(5,835)</u>
	<u><u>3,291</u></u>	<u><u>8,253</u></u>
	<u><u>26,180</u></u>	<u><u>32,809</u></u>

附註：

本集團就其貿易客戶實行明確之信貸政策。根據彼等之信用、服務及產品之性質、行內規範及市場情況而給予客戶介乎3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後)於報告期完結時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 – 60日	18,811	22,603
61 – 90日	3,453	1,896
91 – 180日	625	57
	<u>22,889</u>	<u>24,556</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之財務及銷售管理團隊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譽度，並相對應地界定客戶之信貸額。賦予客戶之信貸額會參考過往結賬記錄及在適當的情況下有關其當前聲譽的信息定期進行審閱。因客戶持續償還款項，本集團之財務及銷售管理團隊認為未逾期或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具備良好信貸質素。

個別或共同釐定為不作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21,756	22,603
逾期少於一個月	853	1,896
逾期一至三個月	280	57
	<u>1,133</u>	<u>1,953</u>
	<u>22,889</u>	<u>24,556</u>

10.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954	7,531
應付其他賬款	35,595	25,860
	<u>39,549</u>	<u>33,391</u>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完結時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 – 60日	3,954	7,531

購買貨品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存貨的範圍限制，詳情已在以下「就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保留意見的基礎」作了全面的解釋，所以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將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保留意見。下列章節載述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我們認為，除我們的報告中「保留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宜可能產生的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就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保留意見的基礎

鑒於審核存貨的範圍限制的可能影響，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其構成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相應數據的基礎）內載有不發表意見。由於文化產品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結餘已轉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年度的期初結餘，任何有需要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結餘之調整將也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產生重大影響。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不發表意見之詳情載於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獨立核數師報告（載於貴公司分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年度報告）。

上文所述的範圍限制不再對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最新數據有所影響。

然而，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動表所呈列的比較數據可能包含若干重大錯誤陳述，因此，可能無法與本年度的有關數字進行比較。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道德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認為，我們取得的審計憑據足以且適合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收益

於回顧年度，看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144,000,000港元，而去年約為137,00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收益有約7,000,000港元之輕微上升。於回顧年內，集團在歐洲市場的醫療通訊及緊急通訊領域之勢頭保持穩定。

為維持產品競爭力，本集團已繼續集中優化其研發資源，為客戶於專門市場提供重要的通訊解決方案。

此外，本集團的管理層正與英國的技術團隊合作，為我們在中國和香港市場的潛在客戶開發新的業務模式，為他們提供量身定制的解決方案。有關詳情載列於「**展望**」一節。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年度溢利約為2,400,000港元，而上一財政年度虧損則為約1,644,000,000港元。上年度大額的虧損主要是由於文化產品存貨中確認了減值虧損約1,635,000,000港元所致的。每股盈利為0.01港元，去年同期每股虧損為8.33港元。

分銷成本

年內本集團之分銷成本主要來自其英國主要附屬公司Multitone Electronics PLC(「**Multitone**」)，其於回顧年度錄得分銷成本約29,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約28,000,000港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約53,000,000港元增加約2%至年內約54,000,000港元。

減值虧損

本集團確認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存貨減值虧損約1,635,000,000港元。

財務成本

年內財務成本減少至約249,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度財政年度則約為308,000港元。

業務回顧

智慧通訊方案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在英國的智慧通訊方案範疇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經過進行深入商務考察及在中國內地及香港介紹Multitone的產品後，我們已經開始為目標客戶開發新的智慧通訊方案，例如智慧物聯網應用等。有關該發展的更多詳情載於「展望」一節。迄今，於回顧年度內，智慧通訊方案的業務及貢獻維持穩定增長，這個範疇的收益為約14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37,000,000港元)。

文化產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本集團存貨中包括之文化產品(包括珍貴寶石及藝術品)價值為4,187,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4,360,000港元)，將用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及轉售。

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所有合共143件文化產品存放於一間世界知名的保安解決方案公司經營之安全保險庫內，其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

展望

誠如於二零一八年中報報告中所提述，本集團未來的計劃是發展其核心業務並令之達至可持續增長，並為我們英國子公司Multitone在中國內地及香港擴展市場和客戶群。管理層認為所採用的策略在實現這一目標方面已見成效。

智慧通訊方案

誠如於二零一八年中報中所提述，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智慧通訊方案銷售，租賃及特許權業務，並擴大客戶的地域基礎，特別是中國內地及香港市場。在回顧年度內，通過我們的業務網絡，一些客戶向我們尋求完整的業務解決方案，例如智慧物聯網應用。我們的技術團隊Multitone及網定通(亞洲)智慧通訊科技有限公司，正在與全球最大的人面識別系統供應商合作，通過增加現有智慧通訊方案的檢測功能，如人面識別、聲音分析及物聯網整合。通過這些檢測功能，我們的智慧通訊產品將能夠直接從傳感器和相機獲取警報信號，繼而自動發出工作指令給相關人士或單位，以高效及低成本作適時行動。我們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度身定制的完整解決方案，它將成為我們智慧通訊方案在可見將來發展的焦點。

現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及借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財務狀況維持正面。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之流動資金總額為約83,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72,000,000港元)。流動資產為約13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29,000,000港元)，而流動負債則為約7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60,000,000港元)。本集團保持良好財務流動性，流動資產淨值為約6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69,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借貸(二零一八年：無借貸)，且貸款權益比率為零(二零一八年：按本集團借貸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本集團之貸款權益比率約為零)。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借貸(二零一八年：無借貸)。本年度之財務成本為約24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308,000港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謹慎管理其財務資源，並通過合理的貸款權益比率維持積極的流動財務狀況。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營運資源、資本市場工具及銀行融資作為營運及業務開發資金。

由於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無任何借貸，因此，本集團並無借貸相關之貨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投機性衍生工具或結構性產品之交易、利率或匯率之投機買賣活動。本集團之一貫政策是透過配對外匯收入及支出直接管理外匯風險，而預計可能出現之顯著外匯風險，本集團將運用合適之對沖工具。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抵押

本集團賬面總值為約11,000,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作為於英國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的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持有之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添置計劃。

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全球聘用約183名員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僱員成本為7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6,000,000港元)。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參考市場水平並按照各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董事之酬金乃由本公司之人力資源及薪酬委員會綜合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可資比較公司支付之工資、以及按相關董事職務需付出之時間及須承擔之責任等多項因素作出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數額。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進行之核證聘用工作，故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會對本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企業管治守則之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全體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儘管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非執行董事應輪席退任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席退任，故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到企業管治守則之相關目標。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其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敏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敏女士及廖嘉濂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杜妍芳女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文輝先生、鍾秀維女士及葉丞峰先生。